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2-024

##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傅冠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http://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监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http://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奥视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视达”）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向奥视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额度的财务资助。公司本次向奥视达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进一步支持奥视达对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整体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奥视达提供财务资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http://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0月29日